

# 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

---

## 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关于 2024 年度区集中 采购机构监督考核结果的公告

一、考核单位名称：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

二、被考核单位名称：北京市西城区政府采购中心

三、考核内容

监督考核内容涵盖政府采购活动全过程，具体包括以下几个方面：1.集中采购机构工作人员的职业素质和专业技能情况；2.委托代理协议的签订和执行情况；3.采购范围、采购方式和采购程序的执行情况；4.采购文件的编制与发售、信息公告发布、评审专家抽取、评审程序履行等情况；5.政府采购政策的执行情况，包括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及是否面对中小微企业等政策落实情况；6.保证金收取及退还情况，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的通知情况；7.政府采购合同管理情况；8.协助采购人组织验收情况；9.答复供应商质疑情况；10.采购价格、资金节约率情况；11.集中采购机构的服务质量情况；12.档案管理情况；13.集中

采购机构建立和健全内部管理监督制度情况；14.上一年度考核检查结果的整改情况；15.集中采购机构及其从业人员的廉洁自律情况；16.其他涉及政府采购的有关情况。

#### 四、考核方法

书面检查和现场检查相结合。

#### 五、工作成效及存在问题

北京市西城区政府采购中心 2023 年度与西城区 46 个采购单位签订 108 项政府采购代理协议，其中包括 15 项涉密政府采购项目。接受委托的 108 个采购项目已全部顺利完成，其中公开招标 24 项、邀请招标 2 项、竞争性磋商 73 项、竞争性谈判 9 项。采购预算金额 75290.78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71304.81 万元，节约资金 3985.97 万元。

通过监督考核检查，北京市西城区政府采购中心开展集中采购工作，基本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采购活动中基本落实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和环境标志产品及面向中小企业发展的相关优惠政策等政府采购政策，采购项目实行专人负责，政府采购档案实行专业电子录入存档，组织中心人员进行了廉洁警示教育学习及参加组织生活会，集中采购工作总体完成情况良好，但在采购文件编制、评审标准设置、抽取评审专家、

信息公告内容以及评审现场管理方面需要进一步完善。

## 六、考核结果

根据检查情况，要求北京市西城区政府采购中心对发现问题认真整改，夯实基础工作，认真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规定，依法依规开展采购活动。

## 七、其他补充事宜

无。

北京市西城区财政局

2025年1月6日